

中国化工教育协会

关于举办 2021 年全国高等职业院校 生物制药技术技能大赛预通知

各有关高等职业院校：

为贯彻落实全国职业教育大会精神，推进“岗课赛证”融合，全面检验药品生产技术、生物制药技术等相关专业参赛选手的职业素养和综合职业能力，推进以赛促学、以赛促教、以赛促改、以赛促创工作，不断提升制药技术人才培养质量，培育、选拔、激励拔尖技术技能人才，经中国化工教育协会研究决定，拟举办 2021 年全国高等职业院校生物制药技术技能大赛，现就有关事项预通知如下：

一、比赛时间

暂定于 2021 年 11 月，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二、比赛地点

河北化工医药职业技术学院（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方兴路 88 号）。

三、比赛项目

1. 生物制药相关理论知识

考试时间 45 分钟，闭卷，全部为客观题，题量 60-80

题，从题库中抽取。

2. 赛项 A（发酵部分）竞赛

参赛队 3 名选手进入竞赛场地，由 1 名内操人员和 2 名外操人员构成。比赛时间为 100 分钟，要求选手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所有考核内容。考核内容有交接班、种子罐与发酵罐操作、能耗与质量考核等。

3. 赛项 B（提取部分）竞赛

赛项 B 为计算机仿真操作，分为两个部分：3D 岗前实习部分和青霉素提炼交互操作部分，考核时间为 90 分钟。要求抽取两名选手组队协作竞赛。3D 岗前实习部分为必做，青霉素提炼交互操作含两个考核项目，比赛现场随机抽取一个作为考核项目。

四、参赛要求

1. 每个院校参赛队由 1 名领队、2 名指导教师和 3 名选手组成。

2. 须以院校为单位组队参赛，不得跨校组队，且同一学校只能组 1 支队参赛，指导教师须为本校专兼职教师。

3. 全国高等职业院校（专科层次）药品生产技术、生物制药技术及相关专业在校学生均可报名参加竞赛。参赛选手年龄限制在 25 周岁内（1996 年 10 月 1 日后出生）。

4. 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报名获得确认后原则上不得更换。如备赛过程中，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因故无法参赛，须

由学校开赛 10 个工作日之前出具书面说明，经大赛执委会办公室核实同意后予以更换。竞赛开始后，参赛队不得更换参赛选手，若有参赛队员缺席，则视为自动放弃比赛。

5. 往届一等奖获奖选手不得参加本次竞赛，暂不邀请境外队伍参加本次竞赛。

五、其他

1. 各院校自接收到本通知之日起至报名截止日期间（2021 年 6 月 15 日），自愿按照通知要求预报名；待正式通知下发后再正式报名。

2. 竞赛办公室根据参赛队报名情况统一进行培训安排（具体培训时间和培训成本费用另行通知，培训期间食宿费自理），仿真操作软件由竞赛办公室接到院校正式报名表后发送到参赛院校自行学习。

3. 其他事宜将在赛项规程中详细说明。

4. 报名参赛院校填写预报名表，见附表。

5. 赛事联系人：石磊（河北化工医药职业技术学院）

电话：13393110290

邮箱：1822209479@qq.com



